证券代码:600137　股票简称:*ST 浪莎　编号:临 2007-31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6 月 23 日在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浪莎控股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翁荣金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5 名、实到董事 5 名。公司监事会 3 名监事及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出席会议 5 名董事审议,现将会议决议事项公告如下:

一、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二、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成立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及《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三、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成立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四、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成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五、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成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六、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七、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对外担保制度》;

八、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九、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联交易内部决策管理办法》;

十、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给予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监事等高级管理人员津贴补助的议案》;

十一、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特此公告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6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0137　股票简称:*ST 浪莎　编号:临 2007-32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07 年 8 月 18 日(星期六)下午 15:00 时;

2、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义乌市经发大道 308 号浪莎控股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 2007 年 8 月 10 日下午 3:00 时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会议议题

①审议《公司对外担保制度》;

②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③审议《公司关联交易内部决策管理办法》;

④审议《关于给予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津贴补助的议案》。

以上议案有关附件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07 年 8 月 17 日上午 9:0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00 时至 17:00 时

(2)登记地点:浙江省义乌市经发大道 308 号浪莎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限售法人股股东持单位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

社会公众股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出席的需持出席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后)进行登记。

四、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人:马中明

(3)联系电话:0831-8216216　传真:0831-8216016

(4)邮编:644000

五、授权委托书(样本)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2007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至 2007 年　月　日

特此通知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6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137　股票简称:*ST 浪莎　编号:临 2007-33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电话、传真和邮件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四川证监局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要求,为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 号)促进公司治理水平的进一步提升、推动专项活动的顺利进行,公司决定设立"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电话、传真和邮件箱,听取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公司治理情况和整改计划的意见和建议。具体情况如下:

电话:0831-8216216

传真:0831-8216016

电子邮箱:cjbz@vip.163.com

特此公告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6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206　股票简称:有研硅股　编号:临 2007—010

有研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四川新光硅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由于近年来我国微电子产业和光伏产业的快速发展,以及各级政府部门给予相关高技术企业大力的扶持和优惠政策,公司与四川新光硅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共同抓住有力时机,开发潜在市场,充分利用双方的资源和经验,通过切实可行的计划、准备和运营,实现共赢,已于日前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协议主体介绍

四川新光硅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光硅业)于 2000 年 10 月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3.085 亿元,是承担国家计委批准的 1000 吨多晶硅高技术产业化示范项目企业。该公司拥有资金、电力、技术的优势,主要从事半导体材料多晶硅的生产、研究和开发。其承建的年产 1260 吨多晶硅项目已于 2007 年 2 月顺利投产,某些产品已达到了多晶硅国家标准相应等级的技术要求。

二、战略合作目的

协议双方希望通过本次合作,在一定时期内,力争实现新光硅业成为世界级多晶硅材料供应商、有研硅股成为世界级硅材料供应商的战略目标,为我国微电子产业和光伏产业的快速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三、战略合作主要内容

1、有研硅股负责对新光硅业生产的不同规格的电子级多晶硅样品进行检验和试用评估,并按照约定时间提交评估结果。

2、新光硅业同意如获得有研硅股对其生产的电子级多晶硅产品的合格评估结果,每年保证按其产量向有研硅股提供相当数量的多晶硅料,并在价格上给予一定的优惠。

3、双方将进行密切的人员和技术交流、合作。

此次公司与新光硅业的战略合作将有力的缓解公司多晶硅原材料供应紧张状况,为公司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奠定基础;同时,本次战略合作将促使新光硅业多晶硅料尽快达到电子级的国家要求,改变公司多晶硅原材料全部依赖进口的现状,为我国微电子产业和光伏产业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特此公告。

有研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6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206　股票简称:有研硅股　编号:临 2007—011

有研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公司有涉及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重大事项,该事项的方案有待进一步论证,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公司股票自 2007 年 6 月 26 日起停牌,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后复牌并披露相关结果。

特此公告。

有研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6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206　股票简称:有研硅股　编号:临 2007—012

有研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价格于 2007 年 6 月 21 日、6 月 22 日、6 月 25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咨询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公司管理层,核实相关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07 年 6 月 23 日与四川新光硅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书》,详细情况见同日公告。

2、公司将于近日讨论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详细情况见同日公告。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本公司目前生产经营一切正常,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有研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6 月 26 日

代码:600358　股票简称:国旅联合　编号:2007-临 010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二〇〇七年第三次会议暨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第 3 次会议于 2007 年 6 月 13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并于 2007 年 6 月 23 日在北京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0 人。独立董事靳庆军先生因公务出国无法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范卿午先生代为出席本次会议并表决会议审议事项。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与会董事审议了《关于转让北京西都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41%股权并提交公司 2007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关于投资重庆颐尚温泉颐养园项目的议案》、《关于重庆颐尚温泉一期新征 73.5 亩土地的议案》、关于制定《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07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转让北京西都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41%股权并提交公司 2007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同意以 8572.39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北京西都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41%股权至北京天恒置业集团(或其指定公司)。该次股权转让,将提交公司 2007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投资重庆颐尚温泉颐养园项目的议案》。

2006 年 11 月 8 日我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重庆颐尚温泉项目的议案》(详见 2006 年 11 月 23 日《上海证券报》)。随着经济和社会的发展,旅游市场正从消费形态和消费对象上发生细分。处于旅游产业链较高端的温泉休闲旅游也渐渐细分出高端私密的市场,为顺应市场发展趋势,丰富重庆颐尚温泉项目的服务及产品,全面提高重庆颐尚温泉品质和竞争力,经充分的市场调研,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拟增加投资 1680 万元用于重庆颐尚温泉颐养园项目的建设。

3、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重庆颐尚温泉一期新征 73.5 亩土地的议案》。

同意新征 73.5 亩土地用于重庆颐尚温泉一期项目建设。土地的取得将通过招标、拍卖、挂牌的程序。

4、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制定《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5、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07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定于 2007 年 7 月 19 日(星期四)上午 9:00 在南京汤山温泉度假村召开公司 2007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拟定于 2007 年 7 月 13 日(星期五)。

(一)2007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主要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汤山颐尚温泉酒店客房增设项目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国旅联合董事会 2007 年第 2 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07 年 5 月 26 日《上海证券报》)

2、《关于公司转让北京西都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41%股权的议案》。

(二)参加会议方法

1、凡 2007 年 7 月 13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参加。因故不能出席者,可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3、请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于 2007 年 7 月 18 日(星期三)9:00---17:00 持股东帐户卡原件及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如代理人出席请携带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至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公司地址:南京市汉中路 89 号金鹰国际商城 18 层 A 座

邮　编:210029

联系人:阎晨光　电话:(025)84700026　传真:(025)84711172

江学军　电话:(025)84711172;84700028—622

4、会期一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6 月 23 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帐号:　　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件二:《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详见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代码:600358　股票简称:国旅联合　编号:2007-临 011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北京西都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41%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收购、出售或债务重组;交易标的名称;交易金额及其他负担等)

以 8572.39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北京西都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41%股权至北京天恒置业集团(或其指定公司)。

● 是否为关联交易及关联股东回避事宜

本次交易为非关联交易

● 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影响

退出西都地产,将回收的资金投入到重庆、北京等温泉开发项目,为温泉项目的开发建设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和富有经验的管理和技术人员,可确保温泉项目开发的顺利实施,为尽快形成公司核心竞争力奠定坚实的基础。

● 需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

1、本次交易实施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股权转让协议》。

2、《股权转让协议》得到北京市西城区国资委的批准

一、交易概述

2007 年 6 月 14 日,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我司")与北京天恒置业集团在北京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以 8572.39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公司持有的北京西都地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都地产")41%股权至北京天恒置业集团。

该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会 2007 年第 3 次会议于 2007 年 6 月 23 日在北京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0 人。独立董事靳庆军先生因公务出国无法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范卿午先生代为出席本次会议并表决会议审议事项。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与会董事审议了《关于转让北京西都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41%股权并提交公司 2007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经与会董事表决,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与会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转让西都地产股权,有利于公司以温泉休闲度假产业为核心主营业务的整体发展战略的实施。考虑到受让方以等值资产为担保的履约方式,我们认为支付的或有风险较小。

本次交易实施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股权转让协议》。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情况介绍

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北京天恒置业集团

成立日期:1994 年 11 月 15 日

1、名称:北京天恒置业集团、企业性质:国有企业、注册地: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31 号;主要办公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31 号;法定代表人:刘洪文;注册资本 18377.42 万元;税务登记证号码 11010210139722X;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主要股东或可以实际控制交易对方经营管理的人:北京市西城区国资委。

2、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总资产	273899.52	259063.72	320278.84
净资产	47567.94	54676.73	59936.13
资产负债率	78.36%	72.16%	76.79%

项目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主营业务收入	65066.60	83571.55	53672.01
营业利润	14713.29	14467.57	18418.33
利润总额	14160.23	15543.62	14180.06
净利润	7689.56	6344.64	5105.82

3、北京天恒置业集团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无关联关系;北京天恒置业集团与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无关联关系。

4、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表:

2006 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　目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货币资金	1	242,844,943.87	593,375,171.37
短期投资	2	98,814.23	
应收票据	3		
应收股利	4		10,000,000.00
应收利息	5		
应收账款	6	197,620,255.64	229,633,586.11
其他应收款	7	889,444,836.32	551,458,778.30
预付账款	8	2,876,953.00	23,441,906.44
期货保证金	9		
应收补贴款	10		
应收出口退税	11		
存货	12	677,737,714.82	1,191,642,771.39
其中:原材料	13		1,297,857.87
库存商品(产成品)	14	149,222,982.76	99,295,182.74
待摊费用	15	2,069,494.62	18,837,396.59
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	1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17		
其他流动资产	18		
流动资产合计	19	2,012,693,012.50	2,618,389,610.20
长期投资	20	167,767,058.09	129,784,104.0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21	167,767,058.09	129,784,104.00
长期债权投资	22		
合并价差	23		-15,414,067.55
长期投资合计	24	167,767,058.09	114,370,036.45
固定资产原值	25	275,353,572.56	511,517,750.33
减:累计折旧	26	29,788,955.85	47,494,269.64
固定资产净值	27	245,564,616.71	464,023,480.69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8		
固定资产净额	29	245,564,616.71	464,023,480.69
固定资产清理	30	1,621,040.18	756,517.99
工程物资	31		
在建工程	32	160,792,471.00	2,926,554.94
待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33		
固定资产合计	34	407,978,127.89	467,706,553.62
无形资产	35	28,083.33	656,603.44
其中:土地使用权	36		
长期待摊费用(递延资产)	37	2,170,887.48	1,665,564.05
其中:固定资产修理	38		21,600.00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9		
股权分置流通权	40		
其他长期资产	41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42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43	2,198,970.81	2,322,167.49
递延税款借项	44		
	45		
	46		
资产总计	47	2,590,637,169.29	3,202,788,367.76

项　目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短期借款	48	840,000,000.00	920,000,000.00
应付票据	49		
应付帐款	50	59,061,613.84	100,488,235.76
预收帐款	51	238,123,509.11	159,447,361.58
应付工资	52	9,820,859.94	8,925,772.21
应付福利费	53	6,743,655.57	8,106,001.65
应付利润(股利)	54	10,877,024.53	38,175,139.30
应付利息	55		
应交税金	56	81,047,951.24	110,094,815.78
其他应交款	57	1,694,723.78	1,424,164.00
其他应付款	58	385,416,487.21	517,313,293.50
预提费用	59	234,313,808.69	172,445,569.23
预计负债	60		12,700,000.00
递延收益	6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62		
应付权证	63		
其他流动负债	64		
流动负债合计	65	1,867,099,633.91	2,049,120,353.01
长期借款	66		408,000,000.00
应付债券	67		
长期应付款	68		118,062.95
专项应付款	69	2,234,690.43	2,310,408.55
其他长期负债	70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71		
长期负债合计	72	2,234,690.43	410,428,471.50
递延税款贷项	73		-
负债合计	74	1,869,334,324.34	2,459,548,824.51
少数股东权益	75	174,535,503.67	143,878,201.52
实收资本(股本)	76	183,774,230.00	183,774,230.00
国家资本	77	183,774,230.00	183,774,230.00
集体资本	78		
法人资本	79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80		
集体法人资本	81		
个人资本	82		
外商资本	83		
资本公积	84	137,042,910.54	138,578,704.05
盈余公积	85	59,817,214.25	64,923,034.94
其中:法定公益金	86	20,118,211.24	-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以"-"号填列)	87		
未分配利润	88	166,132,986.49	212,085,372.74
其中:现金股利	8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0		
所有者权益小计	91	546,767,341.28	599,361,341.73
减:未处理资产损失	92		
所有者权益合计(剔出未处理资产损失后的金额)	93	546,767,341.28	599,361,341.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4	2,590,637,169.29	3,202,788,367.76

2006年度合并利润表

项　目	行次	上年实际数	本年实际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835,715,457.53	536,720,148.40
其中:出口产品(商品)销售收入	2		
进口产品(商品)销售收入	3		
减:折扣与折让	4		
二、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5	835,715,457.53	536,720,148.40
减:(一)主营业务成本	6	647,913,332.98	322,566,670.93
其中:出口产口(商品)销售成本	7		
(二)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8	42,836,800.45	29,970,144.11
(三)经营费用	9	289,600.00	
(四)其他	10		
加:(一)递延收益	11		
(二)代购代销收入	12		
(三)其他	13		
三、主营业务利润	14	144,675,724.10	184,183,333.36
加:其他业务利润	15	35,502,798.30	23,138,120.38
减:(一)营业费用	16	8,757,511.89	9,625,606.66
(二)管理费用	17	43,323,874.15	58,310,163.23
其中:业务招待费	18		1,378,562.16
研究与开发费	19		
(三)财务费用	20	-2,519,644.48	-2,414,904.20
其中:利息支出	21		515,925.00
利息收入	22	2,552,436.79	2,990,391.52
汇兑净损失(汇兑净收益以"-"号填列)	23	-1,321.71	
(四)其他	24		
四、营业利润	25	130,616,780.84	141,800,588.05
加:(一)投资收益	26	25,150,441.33	10,522,817.11
(二)期货收益	27		
(三)补贴收入	28		
其中:补贴前亏损的企业补贴收入	29		
(四)营业外收入	30	60,764.72	448,981.00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31		58,135.79
非货币性交易收益	32		
出售无形资产收益	33		
罚款净收入	34	36,167.34	
(五)其他	35		
其中:用以前年度含量工资结余弥补利润	36		
减:(一)营业外支出	37	391,814.06	13,295,697.50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38	101,472.10	49,178.25
非货币性交易损失	39		
罚款支出	40	2,718.05	415,632.09
捐赠支出	41	230,000.00	130,887.16
(二)其他支出	42		
其中:结转的含量工资包干结余	43		
五、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	155,436,172.83	139,476,688.66
减:所得税	45	41,716,787.36	49,949,404.57
少数股东损益	46	50,273,011.97	38,469,077.15
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47		
六、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	63,446,373.50	51,058,206.94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西都地产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东	持股比例
北京天恒置业集团	49%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41%
北京富博投资有限公司	10%

其中,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于 1998 年 12 月,注册地点:江苏南京,注册资本 43200 万元,主营:旅游产业投资、旅游信息服务等;北京天恒置业集团设立于 1994 年 11 月,注册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31 号,注册资本 18377.42 万元,主营:房地产开发。北京富博投资有限公司设立于 2001 年 1 月,注册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首图东路 5 号御景园 2 号楼 32 层 E 号房间,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主营: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等。

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西都地产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3,518,802,306.18 元,负债总额 3,419,011,419.82 元,应收款项总额 194,160,249.76 元,净资产 99,790,886.36 元,主营业务收入 86,287,876.69 元,主营业务利润 49,399,848.14 元,净利润 1,9000,872.92 元。

本次出让的交易标的已经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审计基准日为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报告全文见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交易金额:8572.39 万元。

支付方式及时间:北京天恒置业集团(以下简称"天恒置业")应支付给国旅联合的股权转让价款中的 2500 万元不需支付给国旅联合,国旅联合授权天恒置业直接支付给西都地产,冲抵国旅联合所欠西都地产的 2500 万元借款。西都地产不再向国旅联合主张该等借款的利息、罚款或其他任何责任。

《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生效后三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应将转让价款扣除 2500 万元人民币后的 6072.39 万元之 30%,即人民币 1821.717 万元支付到转让方指定帐户。

在转让方收到上述 1821.717 万元转让价款后,受让方应以等值于人民币 4250.673 万元的资产为转让方提供担保。之后,双方应促使目标公司到有关的工商管理部门尽快完成股权变更的登记。

股权变更完成后三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应将转让价款扣除 2500 万元人民币后的 6072.39 万元之 20%,即人民币 1214.478 万元支付到转让方指定帐户。

2007 年 12 月 31 日前,受让方应将转让价款扣除 2500 万元人民币后的 6072.39 万元之 50%,即人民币 3036.195 万元支付到转让方指定帐户。

协议生效日:指下列条件全部满足之日:

1 本协议得到转让方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批准;

2 本协议得到北京市西城区国资委的批准;

3 转让方的附属公司海南金海湾度假村有限公司与北京西都地产发展有限公司签署的相关协议(见补充协议)已经签署。即,在本协议生效的当日,补充协议即生效,并因此废除该两公司 2004 年 11 月签订的资产转让协议。

特别说明:如本协议自签字后 45 日内未能获得北京市西城区国资委的批准,本协议及本协议附件自动终止。相关各方互不追究签署本协议及本协议附件的法律责任。

定价情况:

1. 2003 年 5 月 20 日北京市西城区城市建设开发公司完成改制并更名为北京西都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我司持有 41%的股权;

2. 我司在参与改制时为持有西都地产 41%的股权向天恒置业支付过 6531 万元的交易价款;

3. 截止到 2006 年 12 月 31 日,西都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 9979 万元。较改制时增加了 4979 万元。

交易双方经友好协商,拟不再对西都地产的资产进行评估,按照转让方参与西都地产改制时向受让方支付的交易对价(6531 万元)加西都地产改制以来所有者权益增加部分中(4979 万元乘以转让方的持股比例 41%=2041.39 万元)达成了本次股权交易定价原则。

考虑到受让方以等值资产为担保的履约方式,董事会认为该等款项不能收回的或有风险较小。

五、收购、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转让预计将给公司带来 603.60 万元的投资收益。(根据北京西都公司经审计的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测算)

转让股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转让西都地产股权,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的实施。西都地产业务不符合公司温泉发展战略。按照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8 月制定的温泉发展战略规划,公司将全力打造以温泉地产综合开发为核心的主营业务,形成独具特色的核心竞争力。而西都地产作为城市建设一级开发商,主要从事旧城改造及城市商业地产开发业务,与公司的温泉地产综合开发业务关联性较差,不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范畴。因此,主动退出西都地产符合董事会制定的温泉发展战略规划,有利于突出和强化公司主业。

退出西都地产,将回收的资金投入到重庆、北京等温泉开发项目,为温泉项目的开发建设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和富有经验的管理和技术人员,可确保温泉项目开发的顺利实施,为尽快形成公司核心竞争力奠定坚实的基础。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董事会决议

2. 经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3. 《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三日